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書記 陳姿仔
電話：04-22289111#17406
電子信箱：52Fatann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502673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210000A_115026737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國宅貸款、89年度（含）以前辦理之中央公教人員
購置住宅貸款、94年度（含）以前辦理之國軍官兵購置住
宅貸款及勞工住宅貸款」，自115年8月1日起利率調整
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5年8月5日內授國住字第1150810186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
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給與科）

